

中国武术的世俗化传统与文化自信

苏奕敏¹, 宋同顺², 汤立许³

(1.浙江警官职业学院 警体部, 浙江 杭州 310018; 2.三门技师学院 体育部, 浙江 台州 317100; 3.武汉体育学院 武术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9)

摘要: 不同于古奥林匹克运动为母版的西方现代体育, 根深蒂固的世俗化传统使得中国武术具备了强大的内生动力和坚韧性。现实世界的行为取向坚定了武术的人本定向, 抑制了极端化意识的出现; 借鉴和创新师徒门派的传承方式能够增强武术群体的归属感和凝聚力, 避免了对时代主旋律和伦理道德的背离; 理性务实的精神态度有助于武术现代化发展过程中合理的路径选择, 防止发展失源或被西方体育趋同。通过哲学、社会学的视角, 以唯物辩证的观点反思中国武术的世俗化底蕴, 探寻现代武术发展的文化自信。

关键词: 社会学; 武术; 世俗化; 文化自信

中图分类号: G8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983X(2023)01-0089-06

Secularised Tradition and Cultural Confidence of Chinese Wushu

SU Yimin¹, SONG Tongshun², TANG Lixu³

(1. Police and Sports Department, Zhejiang Police Vocational College, Hangzhou Zhejiang, 310018; 2.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Sanmen Technician Institute, Taizhou Zhejiang, 317100; 3. School of Wushu, Wuhan Sports University, Wuhan Hubei, 430079)

Abstract: Unlike modern Western sports, which are based on the ancient Olympic movement, the deep-rooted secularised traditions of the Chinese wushu provide a strong endogenous dynamic and resilience. Real-world behavioural orientations reinforce the humanistic orientation of the wushu and inhibit the emergence of a sense of extremism. Borrowing from and innovating the transmission method of master-disciple discipleship can enhance the sense of belonging and cohesion of the wushu community and avoid deviations from the main themes and ethics of the times. A rational and pragmatic spiritual attitude helps the modernisation of the wushu to choose a reasonable path in the process of development, preventing the development from losing its origin or being converged with western sports. Through a philosophical and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 it reflect on the secularised underpinnings of Chinese wushu from a materialistic and dialectical viewpoint, and explore the cultural confidence of modern wushu development.

Keywords: sociology; wushu; secularisation; cultural confidence

武术,作为一种民族传统体育,其价值和意义,正在于它所联系和承载的民族传统^[1]。讨论武术存在和发展的意义,讨论武术的文化自信,自然无法回避能够证明它独特价值的民族传统文化背景。特定的社会环境孕育出特定的社会文化和文化传统,不同于有着宗教化传统的西方社会,中国社会则明显表现出更为普遍而强烈的世俗化取向^[2]。基于此,滋长于中国传统社会之中的中国武术,不同于古奥林匹克体育为母版的西方现代体育的一个重要表现,就在于中国武术继承了中

国传统社会根深蒂固的世俗化传统。中国传统武术内生于中国传统社会母体,其世俗化的传统基因得以形成且延续,逐渐发展呈现出以下特征:从基本活动场域、价值取向和终极关怀来看,武术人普遍追求现实目标的改善和延续,而非“来世彼岸”;从运行和传承的基础支撑点来看,武术人普遍依赖门派师徒关系,而非宗教信仰;从思维方式和生存法则来看,武术人普遍崇尚理性务实,而非听天安命。从哲学和社会学的视角出发,探究中国武术所隐含的世俗化传统,有助于我们从整体上深入了解带着特定传统基因,继往开来,不断变化发展的中国武术。

1 中国武术世俗化传统的缘起:事在人为与内在超越

1.1 事在人为——世俗化的中国传统社会

世俗化是人类社会发展变化的现象,主要是指社会群体普遍认同现实世界,并接受与之相对应的现实性、理性化的基本生活态度和行为取向^[3]。世俗化影响到社会共同体的整合方式、社会价值观念及善恶是非评判标准,影响社会成员的生产

收稿日期:2022-09-01

基金项目:湖北省高等学校中青年优秀创新科研团队(T201925);2020年浙警院专项科研课题(05)。

第一作者简介:苏奕敏(1991~),男,福建永安人,硕士,讲师,研究方向: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

通讯作者简介:汤立许(1974~),男,湖北荆州人,博士,教授,研究方向: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 E-mail: tanglixu@126.com。

生活方式、目标追求、人生规划及具体实践等方方面面。

世俗化是与宗教化相对应的一种社会现象,也是反映中西方社会结构差异的显著标志。梁漱溟先生强调中西方社会结构的不同与宗教差异存在密切联系,他指出:“西方之路开于基督,中国之路开于周孔,而以宗教问题为中西文化的分水岭,中西社会构造于此而分途^[4]。”严格来讲,周孔儒学并不能算是宗教,而是系统讲述价值标准和行为规范的伦理体系,并且对宗教和其他学说持有罕见的宽容态度,这与任何宗教都截然不同;也是中华文明与西方宗教文明的本质性差异,进而导致了不同社会结构与运行规则的产生^[5]。中国传统社会没有成为宗教社会而呈现出世俗化的发展特征有其内在的原因:首先,中国传统社会是从农耕文明的土壤中衍生出来的,社会成员普遍遵循自然规律进行生产生活,凭借辛勤劳作便可获得基本生活资料,敬畏自然而无须借助“超自然”的力量,即所谓事在人为。其次,通过现实行为达成预期目标的做法不仅能够实现,还能够广泛地复制和世代延续。这种现实的生活态度和行为取向,决定了社会成员对宗教化的依赖程度并不高。此外,与西方中世纪为代表的传统宗教社会不同,中国传统社会经济结构存在更大的弹性空间和更强的流动性,一定程度的土地买卖自由和科举考试制度为低阶层的社会成员提供了积累生产资料和向上流动的可能,使得社会成员更加坚定地认同现实世界投入-产出的因果关系,进而形成积极进取的现实人生态度,很难普遍产生出寄希望于“救世主”的宗教期待^[6]。同时,历史反复证明中华文明具有极强的包容性,能够不断吸收多元化的族群文明,转化成更加稳定强大的同化力。这种多元一体的文明共同体形态,也保证了世俗文明延续的强大生命力。

1.2 内在超越——世俗化的中国传统武术

武术是在生产力和其他文明形式发展至相当程度后出现的一种社会现象。中国传统武术的形成可以溯源至原始社会时期,武术的民族性格也从此开始孕育并逐渐趋于成熟^[7]。远古先人祭祀活动中大量武术元素的融入揭示了武术与集体生活、宗教文化之间的紧密联系^[8]。中国自古以来都是一个多宗教共存的社会形态,宗教文化对社会各领域包括武术的影响和互动或深或浅,从未也不可能完全消亡。

然而,武术却折射出中国传统文化中排斥神学宗教体系的世俗化精神。究其本质,武术是与宗教对立的,宗教的本质呈现出成熟文明中的原罪、禁欲、非暴力等特征,无论如何都与武术追求武力杀伤、以暴制暴、克敌制胜的技击本质难以吻合或贴近。西方传统文化将世界的终极根源与目的诉诸于宗教信仰,认为那是“我们内面的无限企图与外界更大的无限相接触相交通之一种不朽的追求”^[9]。然而中国哲学思维的核心则是关于人的存在、本质和价值的问题^[10]。从哲学意义上讲,习武的价值之源,在于通过这一形式的活动强化俗世中的肉体凡胎,修身养性,将“天”“理”“心”藏于自身,以内在超越的方式以应对现实世界中外部环境的干扰和威胁,这和宗教文化追求“救赎”“来世”“彼岸”的人-神关系和外在超越显然不同^[11]。

2 中国武术的活动场域与终极归宿:现实世界

著名社会学家皮埃尔·布迪厄(Pierre Bourdieu)提出了实践社会学中的重要概念——场域。“场域不是一个实体存在,而是一个在个体之间、群体之间想像上的领域”,他指出社会科学研究真正对象并非个体,场域才是基本性的研究焦点^[12]。

奥林匹克文化源于宗教祭祀,是一种“泛希腊的宗教庆典”^[13]。无论是从奥运会的起源传说还是对古奥运会遗址现有的考古发现都已证实奥林匹克体育依附于宗教而得以存在^[14]。和西方世界一切人间的社会活动无异,西方传统体育总是围绕着诸神们的指引得以开展,群体活动的终极追求则是对这种指引的呼应。不同的是,武术的形成则更趋向于依从现实世界的需要,古文献《礼记集说》中亦有所论断:“古者,三时务农,一时讲武。孟冬农功之隙,乃讲肄武事之时也。故命将帅讲习射御角力,亦武勇之事。”武术与西方体育对于生命意义层面的终极追求也是截然不同的,武术人作为一个社会群体,一旦重视所存在的现实世界,不奢求神明的指引和救赎,便有了在遵循自然法则和社会制度的条件下,通过自身力量,掌握和左右自身命运的共同信心,进而在现实世界中得以正常地生存和繁衍。因此,武术的活动场域,大体上与现实中的人能够触手可及的物质的世界的范围是一致的,从空间维度上来看,是现实的世界;从时间维度上看,是现世的世界。

2.1 现实世界与现世世界的武术

“武”,从古老的造字思维中,我们便可溯源武术的技击本质,无外乎因同现实世界的种种外部环境的斗争而生,与兽斗是维持生存和生命,与人斗则是争夺地盘和剩余价值^[15]。在这种意义下,习练武术自然不是对宗教神明指引的依从和献祭,而是对现实世界中外部环境的制衡与抗争。个体或群体通过身体、器物和战术上的加持,便赋能了同外部环境抗衡的能力,并且通过不断地强化这种能力,去获得更多的生存权力和生产资料。无论是向内的修炼、向外的斗武还是战争,归根结底还是对斗争中取胜的积极渴求,达到胜敌亦或胜己的目标,没有习武者试图通过习练这种技能而获得失败,并以此来实现自己对于某种神圣信仰的救赎,以彰显上帝的荣光。他们用尽毕生去亲身感受、享用此时此刻的现实世界,并且通过一代又一代人的传承和努力,将这种感受和享用复制延续,便不再去追求无法直接触及,只能通过信仰才能进入的“来世彼岸”。

现实世界中,习练传统武术本是国人的一场身体和精神同轨并行的终生修行,功夫深浅,绝非止于一招半式、拳腿之间,不仅是一种御敌所用的技,更是一种修身处世所炼的道。武术人自身以及他此生所能掌控到的关于武术的一切,也并没有停留在器物层面,同时也孜孜不倦地对现实世界中的“天道”(自然环境)、“人道”(社会环境)的精神追寻。讨论武术,自离不开武术文化,所谓“天人合一”“道寓于器”“理在势中”云云,两者相伴相生,技术中蕴含着文化,文化中贯穿着技术^[16]。但武术文化所求之道,绝非神之道,说到底在概念上它是人化、在应用上它是为人民服务的^[17]。一切的一切,依然离不开其主体——人和人得以存在现实世界。

武术旨在参证“本体”,寻求内在的根源,寻求一种能激发人生向上的内在精神动源^[18]。尽管现实世界对于武术人的生存和发展,并非尽善尽美,但他们依然能够通过自身的努力去改善。正是由于武术人正视自身、正视现实的世界,认识到人生的目标需要在同现实世界而不是“天国”的妥协和较量中去

实现,使得武术人更倾向于形成积极进取的人生态度,不论是器物层面还是精神层面,武术得以不断传承、革新蜕变,生机勃勃。

2.2 现实世界与宗教的互动

实际上,武术活动的现实场域也不可避免地与宗教发生互动。西方中世纪社会中,上自授权王权,下至教化民众,教会从未放弃涉足甚至限制世俗制度的方方面面。与此相较,中国传统社会中宗教的影响力却十分有限,始终无法成为左右社会和全体社会成员的重要力量。中国传统社会主要以世俗政权倡导的官方意识形态即主张积极入世的儒学来教化民众,对于本土宗教以及外来宗教的社会影响,尤其是对一些非极端宗教思想的正常现象并不一概地排斥,总体上保持相对包容、绝对压制的态度。

历史上宗教与传统武术的互动源远流长,然而终究没能主导武术的发展,而更像是一种互动下的互补共生。大量的研究指出,武术萌发于最原始的宗教活动——巫术,随着巫术的工具化和理性化发展,隐现其中的武舞这一身体动作文化才得以独立呈现^[19]。有学者在对北方游牧民族的萨满文化^[20]、西南少数民族的东巴文化^[21]等具有代表性的原始民族的巫术活动的相关研究中,都探寻到了传统武术的萌芽,也验证了这一原始的互动关系。原始宗教仪式的主要形式便是依靠巫师所施行的武舞动作演绎,这些无意识地传授武术的身体动作的巫师,也无意识地开始充当起最早的武术教练角色,为彰显沟通天人关系的超能力,先祖们整日习练武舞使之成为颇具技巧性和攻击性的套路动作,同时捉摸出“鬼神附体”而使人难以理解的“硬气功”,力求给普通民众以敬畏的震慑^[22]。武术和宗教最初的互动便由此产生,原始的宗教仪式萌发了原始武术动作组合,后者也丰富和完善了前者的文化意蕴^[23]。

发展过程中的武术,同样存在大量的宗教印迹。传统武术内容丰富,拳种流派众多。如佛教武学的代表少林门、道教的武当门、伊斯兰教的查拳门,另有昆仑、峨嵋、青城、罗汉、崆峒派等等不胜枚举,此类杂多的流派均附带宗教色彩;其创派祖师如菩提达摩、张三丰、飞虹子等都是坚定的宗教信仰者;其独创的武功招法也无一例外地宣称来自神明的隐喻。武术技艺的神秘感,也是它能够直接广泛吸引和凝聚社会成员的重要原因之一,而这种神秘感,正是依托神灵之手来衬托的夸张表达^[24]。民间宗教与秘密结社的盛行,促进了习武活动的蓬勃发展^[25],宗教在很大程度上滋养和丰富了传统武术;武术也凭着特殊的机缘同宗教产生外在的紧密黏连,却从未融入宗教本身的内在结构;宗教的信仰理论,也难以真正进入中国武术的文化内核^[26]。

与西方中世纪社会中宗教的独尊和排他性不同,中国传统社会的世俗化对宗教及其派生形式的有限包容,仅允许其依附并相对独立地存在,为我所用,但绝不能容忍它对世俗王权制度的挑战,一旦膨胀或有威胁的倾向,必定遭受灭顶打击。事实证明宗教对于武术这种中国文化形式的影响,只能是补充性质的,历史上曾打着神圣旗号发起政治斗争和武装起义的宗教组织,如白莲教、青莲教、八卦教、义和团等,皆是无比鲜活的先例。

3 中国武术的原点与纽带:师徒门派

“中国逐渐以转进于伦理本位,而家族家庭生活乃延续于后。西洋则以基督教转向大团体生活,而家庭为轻,家族以裂,此其大较也^[4]。”西方传统的宗教社会中,教会以神之名从宏观层面居高临下地掌管了全社会的信仰共同体,这种信仰共同体高度整合了社会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不同的是,中国传统社会是在人的血缘联系和发展的基础上,“由己到家,由家到国,由国到天下”辐射运行起来的^[27]。

费孝通先生在其巨著《乡土中国》中指明“血缘是稳定的力量”。人类生物基因联系的外在组织形式是家庭,往大了说是家族。家族,又称宗族,它是同一个男性祖先的子孙,若干世代相聚在一起,按照一定的规范,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结合而成的一种特殊的社会组织形式^[28]。从微观层面上来看,在中国千年“家”文化的影响下,社会的各个层级及各个领域自然地“黏连”成一体,构成了传统社会中一个个的坚实的基础单元。单元的形成,不仅增强了个体抵御外部风险的能力,也强化了对群体目标不间断的认同,确保了这种融合生命和利益的小微共同体的延续和壮大。

“旧日武术的师徒门派关系纯粹是宗法性质的,是那个时代人际联系希求紧密的最佳方式,甚至超出血缘般的亲情^[29]。”“家”的概念在传统武术上的投射便是以师徒传承模拟血缘联系的武术门派。基于中国人“愚公移山”式的传承信念,中国武术发展出西方体育所没有的组织形式——门派和传承形式——套路,用以保管和传承家族精神财富。中国武术也比任何一种西方体育项目都更讲究名门正派的“出身”,无论造诣再高的武术家,人们在评价他超凡的武艺和品德时,始终都无法绕开他的师承背景。门派这一共同体形式,在历史的事实上成为了寄托传统武术人伦情感的原点和纽带,对于传统武术的发展起到了关键的承载作用。

3.1 终极关怀

所谓“终极关怀”,是任何一个社会群体的全体成员都不曾放弃思考的,即“我从哪来?”“要到哪去?”“生命存在的意义”等问题。西方传统思维把包括奥林匹克体育在内的所有的社会活动归结于“皈依造物主的终极关怀”,把宗教信仰作为基础和最后的精神寄托^[30]。而中国传统武术的门派在一定程度就能解决并提供这种终极关怀:“我的技艺从我的师祖和师父那里来,将会在我的弟子徒孙中得以代代延续。”“我感恩师祖、孝敬师父,也要努力培养我的传人。”基于这种认知,门派成为了传统武术实现终极关怀的目标和基本场所,门派技艺和宗旨的传承,也成为了每个成员最看重的事情。在祭拜先祖、教化传人的过程中既凝聚了师徒血缘情感,又强化了门派等级制度,这便是中国式世俗化的信仰活动,它将个体的有限生命同族类的历史联系起来,以形成一种不同于宗教文化的超越精神^[31]。由血缘亲情而返本复始,以契合于天地生物之本,从人的生命情态之自然等差性的内省与外推的成德历程中,建立超越的基础,这也体现了中国传统思想实现其终极关怀的基本方式^[32]。

这种终极关怀,切实为门派成员提供生存庇护和发展通道:门派能够为成员提供基本生活资料、经济救济和人身安全保障;门派衍生出来的武行、拳馆、镖局、护卫、戏班、武医等行当,为成员提供了职业岗位;依托门派的培养,成员还可以通过武举制度获得向上发展的通道。反之,每个习武者的生命生

产生活、权利义务责任都发生在门派这一场域中,同时门派成员间相互依赖,以此形成一种根深蒂固的“内在黏连”。门派成员高度的一致性、归属感和认同感,促使门派内部完成高度整合,最终形成了传统武术乃至传统社会中坚固、强韧的基本单元。因此,我们不能单纯地以某种组织形式去定义门派,它更趋近于一个个命运共同体,也是任何西方体育组织所不曾呈现的一种鲜活的生命形态。虽然武术界有学者诟病宗派主义、门户之见以及独有的内部秘密传承方式在一定程度上成为了传统武术发展的阻碍^[33],但基于师徒门派关系强大的“黏连性”,即便是在社会动荡、异族统治和全面禁武的情况下,传统武术也得以紧密传承和强韧延续。

3.2 教化、规训与监管

在西方中世纪社会,主要由教会统一来完成社会成员的基础性教化。这种绝对的秩序下,西方体育组织通常只能在物质形态的技术和秩序上对运动员进行管教,不具备独立行使意识形态教化的功能。不同的是,中国传统社会中,武术人这一群体的基础性教化则是在门派内部完成的。每个武术门派都制定有门规家法,以及在此之上形成的特定的门风。这些专门的规定和习俗,对全体门派成员的日常行为举止甚至生命理想追求都作了明确的规范。武术门派主要以技能、道德和精神为内容,通过习武练拳的手段,对成员进行“生存之术”“生活之法”和“生命之道”的三重教化^[34]。从拜师入门起,每一个成员就潜移默化地接受来自门派的监督、教化与规训,外练武技、内修武德,毕生不懈追求,以达成与传统社会世俗秩序与理想追求高度契合的“成人”过程^[35]。

门规,事实上确立了一个门派中的伦理关系。这些伦理关系的实质是对门派各成员应负的责任和应尽的义务加以规定^[36],并为仲裁冲突和惩治叛逆提供了依据。在这种长幼尊卑有序的强制的“差序格局”下,当门派成员之间出现纠纷和冲突,或者有成员做出了“犯法”的行为,门派中的“家长”,掌门或年尊辈长、德高望重的老人们便会行使裁决的权力,对违规者轻者“家法伺候”、重者“清理门户”。门派内部的这种仲裁权力,实际上也使门派这种特殊的“家族”组织充当起原始、基层的“司法机构”。这种特殊的职能,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对基层社会群体遵守公序良俗的监督作用,也能够有效避免内部矛盾的产生和升级影响正常社会秩序而遭到政治打击的后果。

门派形式的运行,对武术人起到了有力的监护、培养和监管的作用。门规进一步向上整合成行规武德,“武林”、“江湖”便有了不成文的“法则”,这套有效的行为逻辑,在很大程度上规范了整个传统武术行业的发展,使之与社会的总体目标以及各个层面、各个领域相契合,也使得传统武术长久兼容并伴随传统社会运行发展成为了可能。

4 中国武术的思维方式和生存法则:理性务实

马克思说:“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条件下创造^[37]。”农耕文明是孕育中国传统社会的根基。农业生产是一种辛苦、呆板、单一循环的劳动过程,很大程度上这种简单机械的劳动过程铸就了农耕文化

影响下的内向的民族基本性格,即务实、本分、吃苦耐劳的优秀品格,但也存在着谦卑、内敛、封闭、保守的弊端;与外向的游牧民族和商业民族相比呈现出了“多理性而乏激情”“多正统而乏浪漫”的传统思维特点^[38]。基于农业生产实践形成的生命哲学,无疑更加重视人与自然环境而非人与神的关系,更加强调以“社稷民生”为本而非以神的“创世”和人的自由权利为本。“民事农则田垦,田垦则粟多,粟多则国富,国富者兵强,兵强者战胜,战胜者地广^[39]。”相对于遵循“上帝的旨意”这种无法直接验证且与自身利益的损益没有直接关系的认知,中国传统社会的意识形态和行为方式的形成更依赖于生产生活实践,也更倾向于理性和务实。

从社会生产者的角度来看,和最普通的农人无异,那早已“成仙成神”的师祖并不能提供现实世界切实有效的庇佑,武术人所能依靠的也不过是自身的生产实践活动,也必须适应自然规律和世俗社会场域中复杂人际关系结构的考验,基于现实的情形,理性地思考、规划、实践武术这一终生的社会生产活动。万籁声先生曾对习武之道有如下总结“是以武功一道,非有坚韧不拔之志者,难得有大成功;非忠义纯笃者,难得有大造就;非谦和恭敬者,难得有好善终”^[40]。这也正是武术人独特的生存之道:一方面无比地勤劳兢业,务实地通过技术革新和积累传承的方式以求最大限度地争取生存资源,实现世俗世界的生存价值;另一方面,安身于传统社会的秩序中,自律且平和,采取理性保守的处世态度以尽可能地降低生存风险,强韧地延续。

4.1 业精于勤,自强不息

武术的习得,无疑是一个漫长的“业精于勤”的过程。武术人的勤奋首先体现在对技术的极致追求上。冷兵器时代,不论是在军事活动还是民间活动方面,武术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是以工具和技能的形式存在的。中国武术所具备的克敌制胜的技击功能是支撑着武术走向辉煌的重要力量,也是武术人赖以生存和谋生的关键生产资料^[41]。只有在武术技术的土地上精耕细作、日复一日地收获累积并不断改进,才能在各种生存挑战中免于淘汰,最大限度地获得生存和发展的给养。正因如此,中国武术始终围绕着如何强化武术的技击效果这一理性实用的生产目标孜孜不倦地进行优化和完善:一方面对技击技术有着近乎极致的苛求,外练手、眼、身、法、步,内修精、气、神、劲、功,如此精细的划分也进一步从“身体之拳”深入到“心意之拳”又延伸为“器械之拳”^[42];另一方面,对习练过程的要求也极度严苛,基本功、套路、功法步步进阶到实战,以求“拳打千遍,身法自然”。“冬练三九,夏练三伏”,技艺功夫上的点滴进步乃至达成质的飞跃,无一不是长年累月刻苦磨砺的结果;“一日练一日功,一日不练十日空”至老死而不敢松懈,无论是强烈的驱动性还是惊人的耐久性,这都是西方体育那种“上帝打发闲暇时光的游戏^[43]”所未曾有过的。

“中国有许多技术发现,但这不是近代科学,也不是理论科学,而是经验科学^[44]。”武术人的勤奋还体现在积极地对已有经验的总结和传承上。武术人将毕生习练的成果,珍视为宝贵的家产,格外重视技术经验的积累和梳理,其中核心的经验,“绝不露主角”,而是小心翼翼地整理保护,独立且隐秘地传承下去。上世纪八十年代,国家对传统武术遗产开展抢救性挖掘整理,查明当时流传于各地的“源源有序、拳理明晰、风格

独特、自成体系的传统武术拳种仍有129种之多^[45]。千年中国武术史,隐约记录了传统武术人理性务实的生活态度和生命奋斗历程,孕育出了不同技术构成和特征的众多拳种,共同形成了博大精深、风格各异、形态万千的传统武术技术内涵,体现了中国武术的技术多样性。也正是这些丰富多样、不断改进完善的技术和其所蕴含的生命哲理成就了武术文化超越一般体育文化的厚重与深邃。

4.2 经世致用,护国安民

《论语·雍也》中对何为“知”?有如下解释:“务民之义,敬鬼神而远之,可谓知矣。”在儒家思想的长期浸润下,中国传统社会中的知识分子群体有着最强烈的入世精神和家国情怀。武术人作为技术人才,属于特殊的知识分子群体。与西方中世纪社会的此类群体明显不同,他们从总体上已经脱离了“纯粹知识分子”的范畴,通常自觉地将自身同民族进行命运捆绑,立志以天下为己任,强调要在现实社会中建功立业,而绝不会为了某种“彼岸世界”模糊虚幻的理想目标而奋斗献身,也不会在“为了学术而学术”的纯粹研究中终其一生。为此,武术人同绝大多数中国知识分子群体一样,坚持“知行合一”和“经世致用”的传统。

于中国人而言,习武往往超越了个体的身体活动,而成为一种世俗且远大的生命价值追求。《论语·阳货》中记载:“子路曰:‘君子尚勇乎?’子曰:‘君子义以为上,君子有勇无义为乱,小人有勇无义为盗’。”《左传·宣公十二年》记载:“武有七‘德’,夫武,禁暴,戢兵,保大,定功,安民,和众,丰财者也。”《武术名人录·自序》中记载:“或冲锋陷阵,舍身为国,此武之大者也;或激励后学,发扬国光,此武之任者也;或任侠尚义,喜雪不平,此武之正者也。”《国术概论》中也开宗明义地讲到:“习武的意义除包括拳术器械之外,当养成勇敢奋斗、团结御辱之精神,培养雄伟侠烈之风气,扬民族固有之技能。”如此胸怀家国民族之大命、心系护国安民之大义,无不彰显世俗理性之荣光。

人类社会素来崇拜英雄,西方体育追崇在竞技中不断创造和超越生命极限进而最接近上帝的最强者^[46];中国武术所崇拜的,乃是活在民族和人民之中圣贤豪杰侠义的真英雄。武术人展现出中国世俗化传统中强烈的社会责任感,以自身的行为方式,践行千年不渝的志气,倔强地生存在历史的舞台上。从较近的历史视野来看,明代武僧“强兵护国”“屡经调遣”,血染抗倭沙场;清代《少林戒约》中“必须以恢复中国之志”;民国“爱国、修身、正义、助人”之“精武精神”;去“东亚病夫”之耻,发“强国强种”之声,都是不同历史时期武术人“为国为民”侠义精神的有力体现。

4.3 中庸平和,克己成仁

不同于西方中世纪社会“上帝的归上帝,凯撒的归凯撒”式的双重世界,中国传统社会是由人与人的复合关系的无限放大而组成的单一世界。然而,在传统社会基于血缘和家族关系的秩序架构下,这种单一的世界更显得错综复杂和带有强烈的“人情”色彩。农耕经济和人情社会孵化出的中国文化,骨子里属于一种保守的、内向的、不具侵略性的和平文化,这种文化尤其看重内部结构的稳定与和谐,是一种特别讲“规矩”的文化。

这种底蕴熏陶下的中国武术,相较于强调竞争淘汰的西方竞技体育,表现出更强的理性与智性。源于儒家仁义道德的社会伦理之光,将原本散发着残忍气息的技术,衍变、改造为“仁者之艺”的“君子之争^[47]。”在探寻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时,“天人合一”和“克己养心”理念成为了中国武术理性化的文化源泉,这使得武术迥异于赤裸裸的杀戮术,区分于人兽野蛮的较量与撕打^[48]。”武术人在处理矛盾和冲突时,尤其讲求中庸之道,立足于根本利益又兼顾平衡,以不走极端、留有余地的合理恰当的方式来解决矛盾。“以柔克刚”、“点到即止”,在彰显武力的同时,又解构暴力,最终达到“不战而屈人之兵”的终极目的^[49]。

武术技法向来强调“攻守兼备”,虽然“攻”是武术最直接的功能,但“守”才是武术真正境界的体现。“守”的态度和方式,是武术人在处理问题时呈现出的高度理性和克制,也正是武术的人性和德行之所在。中国武术所讲的“守”,并非西方宗教所倡导的“禁欲主义”,这种强烈的自我克制也并不是对人性的绝对压制,反而是人性、人情的彰显。“中华武学最后一个高峰期的最后一位见证者”李仲轩在讲述传统武术人处理人际关系的态度时说:“勇气和本领要报效国家,对于私人恩怨,摆出一副窝窝囊囊的样子最好了^[50]。”真正的武术人“遇一切外魔挫辱淡然恬然,不介意,任人之笑骂嘲激,而无动于心,神专志一^[51]。”中庸、克己、“致虚守静”的理性精神,是人向自然的回归,是人与天道人伦的和谐统一,铸就了中国武术强大的“本心”。

5 结语

民族的发展需要文化的支撑,民族传统体育的发展也离不开文化传统的给养。不同于现代体育,根深蒂固的世俗化传统使得中国武术具备了强大的内生动力和坚韧性,这种特性决定了现代武术的发展仍然需要向内寻求动力。从基本活动场域、价值取向和终极关怀来看,武术人普遍追求现实目标的改善和延续,而非“来世彼岸”。现实世界的行为取向能够为武术的人本定向提供依据参考,防止极端化精神意识的出现;从运行和传承的基础支撑点来看,武术人普遍依赖门派师徒关系,而非宗教信仰。合理借鉴和创新师徒门派的传承方式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增强武术群体的归属感和凝聚力,防止习武个体对时代主旋律和基本伦理道德的背离;从思维方式和生存法则来看,武术人普遍崇尚理性务实,而非听天安命。理性务实的精神态度则有助于武术现代化发展过程中作出合理的路径选择,坚定武术的文化自信,防止武术发展失源或被西方体育趋同。所谓“民族的就是世界的”,武术文化得以自信发展的根基在于其民族传统基因,这种基因也正是最能体现民族生命的世俗传统。当然,需要正视的是,中国世俗化传统的内涵是同落后的农耕社会的时代因素紧密结合在一起的,这显然与中国社会现代化的进程不能完全适应。对于中国武术的世俗化传统,固然不能脱离当今社会的时代条件一味美化,而应该扬弃、合理地利用。

参考文献:

- [1] 程大力.传统武术:我们最大宗最珍贵的濒危非物质文化遗产[J].

- 体育文化导刊,2003(04):17-21.
- [2] 吴忠民.世俗化与中国的现代化建设[J].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35(2):162-181+198.
- [3] 吴忠民.论中国世俗化传统的基本特征[J].社会科学,2021(09):62-78.
- [4] 梁漱溟.中国文化要义[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1.
- [5] 马 戎.“差序格局”——中国传统社会结构和中国人行为的解读[J].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7(02):131-142.
- [6] 吴建华.科举制下进士的社会结构和社会流动[J].苏州大学学报,1994(01):99-103+98.
- [7] 邱丕相.中国武术史[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
- [8] 冯孟辉,郭玉成,刘韬光.原始社会生活中的武术内容——基于北方岩画的考释[J].上海体育学院学报,2021,45(12):77-90.
- [9] 艾 迪.近代名哲的宗教观[M].青年协会书报部,译.上海:青年协会书报部,1931.
- [10] 蒙培元.中国哲学主体思维[M].北京:东方出版社,1993:9.
- [11] 程大力.论武术文化的内涵与外延[J].搏击(武术科学),2011,8(1):1-3+49+4.
- [12] 皮埃尔·布迪厄,华康德.实践与反思 反思社会学导引[M].李猛,李康,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
- [13] 龙 明,张 军.奥林匹克运动要论[M].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2009.
- [14] 王志学,张 勇,卢 伟.论宗教仪式对体育竞赛本源的塑造[J].体育与科学,2012,33(4):86-90.
- [15] 蔡宝忠.从甲骨文“武”字的含义到现代意义的武术概念[J].沈阳体育学院学报,2005(02):117-119.
- [16] 戴国斌.武术:身体的文化[M].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2011.
- [17] 陈 飞,吕韶钧.武术技术的意义解读:缘由、内容及路径[J].沈阳体育学院学报,2022,41(2):138-144.
- [18] 王 岗.中国武术:一种追求教化的文化[J].体育文化导刊,2007(03):29-32.
- [19] 刘乃宝,范 恺,杨 晗.同源异构与互渗趋同:武术与舞蹈的演进逻辑[J].体育与科学,2016,37(1):81-86.
- [20] 朱立春.中国萨满文化研究评述[J].社会科学战线,2011(10):192-198.
- [21] 张鸿力.从纳西族的原始战争舞蹈看原始武术的发展[J].体育文史,1986(04):33-34.
- [22] 谭广鑫.原始武舞与巫术交融的武术萌芽状态[J].体育科学,2019,39(04):81-89.
- [23] 和春云,胡小明,葛锦润,等.原始宗教仪式舞蹈与武术套路形成的双向实证研究[J].体育科学,2014,34(11):36-41.
- [24] 李晓智.祭礼统摄下的多符号文化涵化:武术文化本源的演进[J].体育与科学,2017,38(5):57-62.
- [25] 闫 静.体育运动与宗教庆典关系变迁的镜像考察[J].成都体育学院学报,2021,47(4):61-65+99.
- [26] 郝 勤.论中国佛教与少林武术[J].成都体育学院学报,1990(04):32-38.
- [27] 费孝通.乡土中国[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9,11:214.
- [28] 徐扬杰.宋明以来的封建家族制度述论[J].中国社会科学,1980(04):99-122.
- [29] 程大力.武术门派流派形成直接与宗法社会结构有关[J].搏击·武术科学,2007(07):1-3+5.
- [30] 张岱年.中国哲学关于终极关怀的思考[J].社会科学战线,1993(01):95-97.
- [31] 陈 炎,张艳华.家族血缘关系在中国文化中的作用[J].思想战线,2004(02):41-46.
- [32] 李景林.儒家的丧祭理论与终极关怀[J].中国社会科学,2004(02):109-119+206-207.
- [33] 栗胜夫.门户之见、宗派主义是影响武术发展的重大障碍[J].武汉体育学院学报,2001(02):125-126.
- [34] 唐韶军,戴国斌.生存·生活·生命:论武术教化三境界[J].北京体育大学学报,2016,39(5):72-78.
- [35] 王 岗,侯连奎,姜丽敏.中国武术:一门“成人”的学问[J].武汉体育学院学报,2019,53(11):57-63+100.
- [36] 温 力.重视血缘关系的家族本位思想对武术继承和发展的影响[J].上海体育学院学报,2002(04):35-38.
- [37] 中共中央编译局编著.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二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38] 王智慧.我国民族传统体育文化本源、特征与传承方式研究[J].西安体育学院学报,2015,32(1):75-81.
- [39] 管 仲.管子[M].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1995.
- [40] 万籟声.武术汇宗[M].北京:商务印书馆,1929.
- [41] 王柏利,王 岗.守卫中国武术发展的技术底线:打练统一[J].体育文化导刊,2008(04):49-51+61.
- [42] 戴国斌.中国武术教育“格拳致知”的文化遗产[J].体育学刊,2017,24(3):16-23.
- [43] 胡伊青加.人:游戏者[M].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88.
- [44] 李约瑟.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M].何兆武,译.北京:科学出版社,2018.
- [45] 国家体委武术研究院编纂.中国武术史[M].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1997.
- [46] 徐晨博,张 也,邵 峰.齐美尔生命哲学视域下竞技体育本质解读[J].湖北体育科技,2022,41(8):675-678+727.
- [47] 邱丕相,闫 民,戴国斌.中国武术套路的文化解析[J].体育科学,2007(12):10-12+19.
- [48] 邱丕相,古灿忠.对北京奥运会后中国武术发展的思考[J].首都体育学院学报,2009,21(2):134-137.
- [49] 苏奕敏,王 岗.武术影视文化价值回归与文化传播责任担当[J].山东体育学院学报,2016,32(2):57-63.
- [50] 李仲轩.逝去的武林[M].海口:南海出版社,2011.
- [51] 无 谷.少林寺资料续集编[M].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84.